

证券代码：870557

证券简称：华中人才

主办券商：兴业证券

武汉华中新世纪人才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4月23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4月12日以书面通知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段兆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相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3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予以汇报。议案内容详情请参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披露的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 2024-005)及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(公告编号 2024-006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2023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3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予以汇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2023 年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3 年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予以汇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3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予以汇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4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予以汇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公司拟续聘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 2024 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实际情况，建议续聘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年度审计机构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了充分利用公司阶段性闲置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、增加收益，公司拟在保证不影响主营业务发展、确保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并保证资金安全的前提下，利用阶段性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稳健性理财产品获取额外的资金收益，并根据市场情况择机购买低风险的金融产品及其他理财产品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定于 2024 年 5 月 15 日上午 9：0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基于公司 2023 年度的经营情况及未来的发展前景，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，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，公司拟定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：

【不分配、不转增】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董事会签字确认的《武汉华中新世纪人才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。

武汉华中新世纪人才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4 月 23 日